主申请基本要求：

- 有成功的经商（管理）背景，参与日常管理；
- 过去4年中有2年，在公司最高三个阶层中任职（总经理 、 副总 、 主要部门经理）；
- 对应的2年，公司营业额超过1000万澳币；
- 全家净资产在50万澳币以上；

州担保高级管理人（164类）--4年临时居留签证

2 / 2